

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 编

文化决策参考 (2012)

The Reference of
Cultural Development's Decision
Making (2012)

SSAP
社会科学院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文化决策参考

(2012)

The Reference of
Cultural Development's Decision
Making (2012)

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决策参考. 2012/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编.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3.10
ISBN 978-7-5097-5025-4

I. ①文… II. ①首… III. ①文化事业—发展—研究—
北京市—2012 IV. ①G12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08261 号

文化决策参考（2012）

编 者 / 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

出版人 / 谢寿光

出版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人文分社 (010) 59367215

责任编辑 / 吴 超

电子信箱 / renwen@ssap.cn

责任校对 / 师敏革

项目统筹 / 宋月华 吴 超

责任印制 / 岳 阳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印 张 / 18.75

开 本 / 787mm×1092mm 1/16

字 数 / 285 千字

版 次 / 2013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5025-4

定 价 / 6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是在北京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的直接关心下，由民进北京市委主委、首都师范大学校长刘新成倡议成立的，其宗旨是为市委、市政府的文化战略决策提供政策咨询。它既是一个学术研究和政策咨询机构，同时也是民主党派参政议政的重要渠道。借助文化研究院的平台，首都师范大学与民进北京市委及有关方面展开了广泛合作，共同举办了“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研讨会”“北京精神的文化阐释论坛”等一系列重大学术活动，有力地提升了首都师范大学与民进北京市委的学术地位与社会影响。

为了更好地发挥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的智力优势，将学术研究成果有效运用于政策咨询，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积极探索实现学术成果向政策建议、科研活动向政府决策转化的途径，《文化决策参考》就是本着这样的宗旨创办的。

《文化决策参考》和《北京文化通讯》同属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主办的内部刊物，每月中旬出刊，可以说是研究院的主要机关刊物，从2012年2月研究院成立就开始编辑出版（2012年3月出版第1期）。两刊围绕北京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家文化中心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之都的发展目标，分工各有不同：前者以专题研究论文的形式，从顶层设计的高度研究北京文化发展的重大议题，为市委、市政府的文化战略决策提供参考和咨询；后者以信息分类荟萃的方式，全方位、多角度地及时呈现北京和全国的文化生态、文化活动概貌。两刊直接上报市委市政府和其他管理部门，有效实现了学术成果向政策建言的转化。截至目前，两刊已连续编辑13期，刊登了近30篇文化政策领域的前沿研究

成果，其中部分建议已被有关部门采纳。

《文化决策参考》第1期出版后，很快得到北京市委领导和文化部领导的批示，认为“很有参考价值”，并要求相关部门“认真研究，把建议转变成措施，狠抓落实”。同时，刊物也得到了业内人士的高度评价，很多知名学者为刊物撰稿。所有这一切都是对文化研究院工作的极大肯定，增强了我们坚持不懈把这个刊物办好的决心和信心。

在2013年初召开的北京市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期间，《文化决策参考》的两篇文章被民进北京市委作为建议和提案上报市委市政府。其中一篇是在《文化决策参考》2012年第5期上刊载的中国传媒大学胡智峰教授的文章《关于北京市电影院发展问题的观察与思考》。此文系统调查了北京地区的电影院设置，对其空间布局、观众定位、价值定位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系统分析，并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改进意见。民进北京市委在这篇文章的基础上进行加工提炼，以“党派提案”形式，向决策层提出“加强电影院建设，打造东方电影之都”的建议。另一篇是《文化决策参考》2012年第8期刊载的鲁迅文学院王彬教授的《北京名人故居的困局、现状与建言》，文章对北京名人故居的现状和前景做出了深入的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保护意见。民进北京市委以此文为基础，并结合相关研究成果，由民进会员中的22名政协委员联名向北京市政协提出了《关于北京名人故居保护的几点建议》。该提案立即被《北京晨报》等多家报刊、网站报道，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委员们反映，北京是著名的文化古都，在北京众多的文化遗迹中，名人故居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多年来，北京的名人故居始终处于“拆”和“保”的博弈之中，这种博弈说明在对待名人故居的观念上还存在着模糊认识，相关制度设计也有待完善。面对日益消失的名人故居，迫切需要政府和社会各界给予足够的重视，尽快行动起来，保护好这一不可再生和复制的文化资源。民进委员们认为，民进会员能够共同关注这一问题，得益于首都师范大学与民进北京市委共同建设的文化研究院这个重要的战略研究平台及其提供的智力支撑。

为了加大《文化决策参考》所载学术成果的社会影响力和学术影

响力，我们特编辑出版《文化决策参考》年度论文集与大家分享，除了收入刊物所发表的所有论文外，我们还适当增加了一些未刊出的论文，以免遗珠之憾。

首都师范大学文化研究院
《文化决策参考》编辑部

— 目 录 —

倍增新局中的北京文化产业策论	孔建华 / 1
《倍增计划》：北京着力点的新思考	高宏存 / 16
“十二五”期间文化产业发展的主线	祁述裕 / 26
将推动剧院业态科学发展作为文化建设的重要抓手	吕先富 / 39
艺术氛围营造与文化城市建设	阿克曼 / 47
张国祚对话约瑟夫·奈：中西方关于“软实力”的不同视野	张国祚 / 50
中国如何走出软实力与舆论困局？	李希光 顾小琛 / 57
创新金融服务体系，助推文化创意产业发展	凌文杰 王卉彤 / 65
北京新媒体产业园	
——南城经济发展的新引擎	刘志永 / 71
文化建设的几个重点难点和破解思路探讨	祁述裕 / 78
关于北京市电影院发展问题的观察与思考	胡智锋 / 88
战略视阈下的中国国家形象传播	吴友富 / 100
加快构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提高城市文化软实力	齐勇锋 李平凡 / 113
中国文化产业发展指数（CCIDI）报告	胡惠林 王婧 / 123
“十二五”时期我国动漫产业发展的战略思考	宋奇慧 / 137

北京名人故居的三重属性及其认定与保护原则	丁 超 张秀娟 / 149
北京名人故居的困局、现状与建言	王 彬 / 157
核心价值体系与大众文化的有机融合	陶东风 / 170
经济体制改革之后，行政体制改革凸显	邱运华 / 189
“面向未来的价值合作”与中美外交观念的更新	
——评基辛格的《论中国》	邱运华 / 201
当代官场小说的权力伦理	胡疆锋 / 207
中国当代影视艺术对英雄形象的建构及其价值症候	盖 琪 / 223
文化创意产业：“新的十亿人”的时代	
——与约翰·霍金斯对话（浙江富阳，2011年6月）	金元浦 / 239
学术期刊改革：难点与出路	刘翠霞 / 251
破解文化馆发展困境：找准公共文化服务的实质	
——以朝阳区文化馆特色“文化治理”之路为例	李志慧 徐顺利 / 262
北京建设国家时尚创意中心的意义与路径	意 娜 / 272
文化科技企业服务平台：实践意义与结构创新	
.....	胡慧源 顾 江 吴建军 / 278

倍增新局中的北京文化产业策论

孔建华*

我国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目标是到 2020 年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跨越式发展需要新的动力，文化部《“十二五”时期文化产业倍增计划》（简称《倍增计划》）明确提出以改革创新和科技进步支撑文化产业发展，促进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面向未来十年，北京提出文化创新和科技创新“双轮驱动”战略，这一战略的实施，将推动形成以文化和科技为核心的首都经济，对北京构建创新驱动的发展格局产生深远影响，对在支柱产业基础上发展更高质量和水平的文化产业提供了新的启示。本文认为，一个城市就是一个丰富多彩的世界，城市发展须紧密结合资源禀赋、比较优势和阶段特征，明晰在国家总体规划布局中的位置，以世界眼光，作出自己独特的贡献。在倍增新局中，北京应把握关键节点，创造普适模式，体现首都文化的示范性。

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文化强国的目标构想，引发国内新一轮文化强省、强区与强市的建设。文化产业强，则省区市强、国家强，文化强国须先强文化产业。不久前，继发布《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后简称《改革纲要》）后，又出台了《倍增计

* 孔建华，中共北京市委宣传部文化产业改革发展办公室副主任，清华大学国家文化产业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划》，这是国务院文化行政主管部门以文化强国为远景目标，发布的第一个部门文化产业规划。学习贯彻《倍增计划》，既要从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中把握，也要从新世纪以来我国文化产业的发展思路和重点的演进中把握，将中央要求与地方实际有机结合，创造性地推动工作。基于叙述的便利，本文以文化部2001年和2012年发布的两个五年计划为文本，分析比较过去十年我国文化产业的发展思路和重点的变化，以认清倍增新局中首都文化产业发展的大趋势，以及在当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格局中，北京如何把握位势，结合区域产业特点，找准工作着力点。

一 过去十年国家文化产业发展思路及重点的演变

新世纪以来，文化部发布了两个文化产业五年计划。一是文化部《文化产业发展第十个五年计划纲要》（以下简称《计划纲要》），发布日期是2001年10月18日；一是《倍增计划》，发布日期是2012年2月23日。两个计划间隔十年之久，从文本看，体现了鲜明的传承创新、与时俱进的精神。今天，我们学习把握《倍增计划》，需要对这两个文本提出的思路和重点做一比较，以更加深入地领会《倍增计划》的精神实质、主要内容和指导意义，增强贯彻落实《倍增计划》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1. 主题和主线

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都明确地坚持发展主题，把结构调整作为主线。在十年发展的基础上，《倍增计划》的主题突出跨越式发展，强调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加快发展重点文化行业，以实现倍增目标；主线则突出优化结构布局、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注重区域、城乡文化产业协调发展，实现由数量扩张的规模增长到质量效益的内涵提高的转变。《倍增计划》在布局上特别注意加强区域布局、统筹城乡发展和培育区域特色文化产业群，在发展方式上鼓励产业集聚、促进产业融合、打造文化品牌和加强引导调控。

主题和主线表述的变化，反映了我国对文化产业作用、地位及所面

化，反映了我国在文化产业发展过程中“政产学研用”各方的不懈努力，体现了文化产业的丰富实践是一个不断解决、发现问题和再解决、再发现问题的艰辛探索过程。

2. 动力和重点

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我国对文化产业发展的引擎的判断，逐步走向全面和科学。《计划纲要》提出，文化产业发展以体制创新和科技创新为动力。《倍增计划》指出，文化产业以改革创新和科技进步为动力。创新是抛开旧的，创造新的。改革创新比体制创新更全面，涵盖了体制创新、机制创新、内容创新、形式创新、业态创新等。科技创新是科学前沿研究领域和高新技术领域内的科学技术的进步和革新。科技进步比科技创新更侧重于其贡献（北京市2010年研发经费支出占GDP的5.5%，全国平均水平是1.75%，科技进步对经济发展的直接贡献率达9%）。两个五年计划，对科技在文化产业发展中的关键作用都给予了切实关注。比如，《计划纲要》将依靠科技进步、促进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作为一个基本方针，《倍增计划》强调实施科技带动战略、推进文化科技创新，显示出对技术攻关、成果运用、载体培育等的高度重视。

基于文化部管辖范围，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对文化产业主要任务的把握，逐步走向深入和扩展。《计划纲要》的基本任务是五个方面：宏观管理体制、文化企业格局、文化市场体系、区域产业布局、产业现代化和国际化。《倍增计划》的主要任务是十个方面：培育壮大市场主体、转变产业发展方式、优化产业布局、加强创作生产引导、扩大文化消费、推进文化科技创新、实施重大项目带动战略、健全投融资体系、强化人才支撑、推动文化走出去。应该说，文化产业发展的重点更深入具体，特别是结合当前实际，突出了培育文化企业、扩大文化消费、推进文化科技创新和发展特色文化产业，充分体现了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国家文化改革发展的战略构想。

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文化部对重点文化行业的分类有较大调整，显示出其关注点的延展。《计划纲要》提出文艺演出、影视、音像、文化娱乐、文化旅游、艺术培训、艺术品七个行业。《倍增

计划》提出了演艺、娱乐、动漫、游戏、文化旅游、艺术品、工艺美术、文化会展、创意设计、网络文化、数字文化服务十一个行业。它反映了传统文化产业和新兴文化产业此消彼长的变化、文化部文化产业工作重点的变化，以及文化产业统计指标和口径的变化，体现了我国文化产业作为一个新兴朝阳产业正处于激烈的变动期。

保障措施最能反映政府在推动文化产业发展中的作用和水平。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我国对文化产业发展环境和条件的认识与实践不断走向系统和全面。《计划纲要》的重点是七个方面：鼓励规模经营和专业化协作、建立形成统一的文化市场、促进文化产业结构的高端转换、积极筹措文化产业发展资金、调整税收和投融资政策、完善人才管理和分配激励机制、鼓励发展外向型企业，它是一些比较具体的工作举措。《倍增计划》的重点是六个方面：加大政府投入、完善政策法规、深化体制改革、规范市场秩序、加强公共服务、加强组织实施。应该说，历经十年锤炼，我国已经开始从各个工作面系统地提供符合文化产业特点和要求的稳定、成熟的支撑性条件，文化产业发展氛围得到进一步有效改善。

3. 亮点和特色

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充分显示出我国对文化产业发展规律性的清醒认识和深刻把握。虽然两个规划在制定时间点上相距十年，但在一些重要节点的认识上，具有高度的协调性、一致性，并在原有认知基础上，又有新的拓展，这成为这一时期的鲜明标志。

一是重视市场机制的重要作用。《计划纲要》强调以市场为导向，发挥市场机制在文化资源配置和对文化经济活动调节中的基础性作用，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的文化产业发展机制。《倍增计划》强调遵循文化发展的客观规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发挥市场对文化资源配置的积极作用。《倍增计划》在思路上特别重视文化规律，把它放到文化产业发展总体思路的第一句话来讲，是提醒我们在推进文化产业中必须高度重视。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所处发展阶段不同，认识亦有差异，将市场机制的基础性作用调整为积极作用，显示文化的特殊性，强调社会效益首位，社会效益和经

济效益有机结合。

二是重视区域差异化协调发展。《计划纲要》将全国分成三类区域：大型中心城市和沿海发达地区、历史文化名城和沿海经济较发达地区、内陆和少数民族地区，强调相互促进、特色互补和协调发展。《倍增计划》将全国分成东部、中部、西部三个地区，强调优势互补、相互拉动和共同发展。这两种分法有很大差异，也都有它的合理性，前者更加注重区域的文化资源禀赋和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突出了中心城市和历史文化名城在文化产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后者根据国家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以大区域划分，突出国家宏观调控和区域政策呼应。我国在文化产业起步期即注意到了区域文化发展的不平衡性，坚持分类指导，特色化、差异化发展。

三是重视产业组织培育。《计划纲要》提出建立开放性的创新发展机制，对规模经济效益显著的行业，形成以若干大型企业集团为主体的市场结构；对专业化或个性化强的行业或产品，形成中、小企业乃至个体私营企业合理分工协作、规模适当且企业数目较多的竞争性市场结构。《倍增计划》强调提高文化产业的活力和竞争力，促进各类文化企业协调发展，培育骨干文化企业，扶持中小文化企业。《计划纲要》将产业组织结构放到保障措施的第一条，《倍增计划》将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提到主要任务的第一条，显示我国对文化企业培育壮大问题的高度重视，不仅是一贯的，而且上升到更加显著的中心位置。结合这两个规划，我们可以发现，我国文化产业在任务措施的设计上，坚持了两个重要思想，一是文化产业不能抓大放小，而要抓大扶小，大小并举；一是文化企业不能大小分离，而要大小协作，相互支撑。

四是重视指标设计和可操作性。与《计划纲要》相比，《倍增计划》更加注重文化经济指标的规划设计。它把未来需要重点推进的工作，细化为若干明确的定量指标，包括一个总指标和二十多个分指标。它对国家需要重点提升的企业、项目、工程、基地等的定量指标设置，是关乎总体规划布局的风向标，对地方保持与中央的协调一致、强化工作对接和共同促进文化产业发展都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五是重视智库作用和体现新潮流。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

划》，文化部充分调动智库的决策咨询功能，调查研究做得充分扎实。一批国内顶尖的研究机构和跨学科专家学者参与进来，发挥了重要作用。以《倍增计划》为例，前期调研吸收了多个研究机构，先后历时两年，一批专家学者全程参与。从规划文本可以看出，调研较为深入，注意运用新的学术研究成果、揭示新的产业发展态势和把握新的文化消费需求，对产业发展的矛盾和问题不回避，不绕弯，直面解决。《倍增计划》提出的思路和举措，正确呼应新潮流，从而增强了前瞻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了政府宏观引导能力和水平。这样一种规划研究的认真态度，规划编制的务实文风，极大地提振了业界信心，为加快文化产业发展提供了理论引导。

4. 背景和原因

把握从《计划纲要》到《倍增计划》的变化，我们需要分析这种变化背后宏大的社会背景和深刻的发展动因。

一是我国经济总量从1978年开始，到2010年，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年均增长9.9%。2000年到2011年经济总量从89404亿元增长到471564亿元，增长5倍多，人均收入达到5540美元。经济发展带来两个可喜的变化：首先，各社会阶层对文化生活有了更高的要求，政府在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同时，对多样化文化需求的提供部门——文化产业，给予前所未有的鼓励与支持。其次，不同投资主体对文化生产有了广泛而深入的参与，在政府加大对文化生产投入的同时，社会资本和金融部门陆续参与投资文化产业，文化的投融资渠道有效拓展。这一阶段，逐步表现出了消费拉动和投资拉动的显著特征。

二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全面参与全球化进程，需要建立强大的文化产业部门。我国在21世纪初承认文化产业，并开始全面启用这个概念，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一个很重要的外部条件，是国际文化资本、文化产品、文化品牌的冲击，迫使国内迅速主动迎战，积极培育一批可以同世界交流对话和同场竞争的文化市场主体。从21世纪初文化集团化改革试点起，到目前阶段性改革任务的趋向基本完成，我国都把培育文化市场主体作为改革的中心环节。这个阶段是积极应对国际挑

战的文化觉醒的阶段，带有倒逼的特性，这一特性也带来并促成了国内在发展文化产业上的高度共识与空前团结。

二 文化产业倍增新局中的北京位势、 北京特色和着力点

在文化部文化产业布局中思考北京问题，应注意三个节点：首先是要把《倍增计划》和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以及不久前出台的《改革纲要》结合起来，在《决定》和《改革纲要》的总体框架中把握文化产业。其次，与中央对北京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以及近期中央对北京文化改革发展的具体要求结合起来，要相互联系地而不是割裂地、全面地而不是褊狭地理解和把握北京文化产业。第三，要看到《倍增计划》是一个部门文化产业规划，不是我国文化产业的全部，不仅核心文化产品中的新闻出版和广播影视没有包含进来，而且相关文化行业、文化设备制造等也没有包括。从区域发展看，需要立足《文化及相关行业分类》进行综合权衡，不能造成对一些行业的忽略或疏离。因此，在落实《倍增计划》时，不仅要思考北京在文化部文化产业布局中的位置、重点，而且要体现国家文化产业的总体布局，在大布局中找准北京位置，把握区域文化产业发展的主攻方向和工作着力点。

1. 北京在倍增新局中的位势

中央《决定》、国家《改革纲要》和《倍增计划》都明确指出“推动文化产业跨越式发展”“发挥首都全国文化中心示范作用”。中央强调“首都”概念，是要突出首都城市的功能定位和比较优势，跳出北京市，立足首都圈，服务大中国。我们应从四个方面把握和发挥首都位势。

一是认清文化产业的主题和主线。发展是硬道理，文化产业的第一要务是发展。《倍增计划》指出，文化产业的主题是跨越式发展，主线是经济结构调整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要理解跨越式发展，需要搞清两

个问题：首先是什么样的发展？文化产业既要传承中华民族文化，又要体现时代性，吸收世界有益文化，请进来和走出去，扩大文化交流和贸易，因此，这个发展是在传承基础上包容和开放的发展。其次是如何实现跨越式发展？跨越式发展和非跨越式发展是有区别的，后者是一种自然状态的发展，是常规发展；前者是超常发展，需要有新的动力来助推。中央《决定》和国家《改革纲要》明确“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而《倍增计划》讲的是“以改革创新和科技进步为动力”。改革创新主要说的是生产关系层面，科技进步是生产力层面的，这个跨越式发展的新动力是科技进步。要实现科技进步，必须依靠自主创新，在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上下功夫，在发明创新、产品创新和流程创新上取得新突破。现阶段我国经济结构调整有明确的中心任务，即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文化产业中一部分属于传统产业，有一个改造提升的问题，一部分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因此，文化产业结构调整任重道远。文化产业转变发展方式，目的很明确，是要实现从粗放型向集约型、质量效益型转变，增强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因此，我们从经济角度谈主题和主线，就是要落实中央《决定》要求，使文化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重要支点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要着力点。

二是把握文化中心的功能和定位。中央《决定》提出发挥首都全国文化中心示范作用，是新时期新阶段基于国家战略作出的一个重大决策，北京的作用可谓“兹事体大”。“首都”“文化中心”“示范作用”三个核心词，有丰富的含义和内在的要求。首都是国家的中枢，是领导决策的中心，它同北京作为全国政治、文化和国际交往中心的城市定位紧密联系、不可分割。文化中心，是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是具有重大国际影响力的文化中心城市。以中国今天的综合国力、国际地位和影响，文化中心城市必然是国际文化大都市，它与北京作为国际交往中心的定位是相匹配的，说北京是国家文化中心城市，已经包含了国际文化大都市的含义，因此，北京作为国家文化中心城市，同时也是国际文化大都市。示范作用，它的本质含义是，首都北京在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中，率先垂范，创造经验，辐

射周边，带动全国，影响世界。

三是增强文化创新的能力和水平。在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目标框架中，北京文化产业发展具有极为重要、不可替代的作用。北京具有不同于国内其他城市的资源禀赋，基础坚实。北京文化产业占地区国民经济比重在新世纪初已经达到支柱产业标准。2005年提出“文化创意产业”，强调创意的重要性和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贡献，注重提升自主创新能力，文化经济基础较好；北京文化产业已列为战略性支柱产业，在构建创新驱动新局和建设创新型城市中，其地位和影响不断增强，且已上升到城市发展战略层面，即以文化创新发展文化产业，以科技创新发展高科技产业。上述两个基础条件，是首都文化立足高端、示范引领的重要前提。在建设创新型城市的进程中，文化产业须嵌入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框架，创新拓展，积极提升产业的质量和效益，为推动首都科学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同时，对已经改革和发展的，要从新问题入手，巩固提升，再创新成果；对未改革和发展的，要顶层设计，从点、线、面上进行探索，取得新鲜经验；对兄弟省区市的经验和做法应专题研究，在新的起点上总结提炼，汲取经验和教训，勇攀新高峰。北京有实力、有能力在文化创新上肩负起龙头角色，发挥榜样作用，引领文化潮流。

四是勇担引领倍增发展的责任和使命。《倍增计划》是促进我国文化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的一个阶段性规划。北京推动实施《倍增计划》，首先须明确一个目标，即在倍增新局中北京在全国的比重和贡献率。从整体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文化及相关行业分类》，2010年北京文化产业创造增加值794.5亿元，占全国的7.2%。从2004年到2010年，北京文化产业创造增加值年均增长15.8%。未来五年，要研究两个关键指标：一个是文化产业创造和吸纳就业，一个是文化消费占城乡居民消费的比重。同时，将《倍增计划》提及的园区、企业、互动和平台等二十多个文化经济指标，纳入区域文化产业规划部署和年度工作要点。一个值得注意的问题是，上述分项指标之间的关系，从每一个具体文化行业看，问题不突出，但是放在一起，就很成问题，因为有些部分是交叉的。就基层文化管理部门而言，上面千根线，下面一根